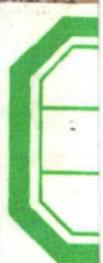


庫文有萬  
卷一千一集第一  
編生五雲王

要提目總書全庫四  
(七)

撰等瑤永

行發館書印務商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七)  
永琰等撰

國學基本叢書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 卷三十一

### 經部三十

#### 春秋類存目二

【春秋程傳補二十卷】浙江汪啓淑家藏本。國朝孫承澤撰。承澤有尙書集解已著錄。是編以程子春秋傳非完書。集諸儒之說以補之。其詞義高簡者重爲申明。闕略者詳爲補綴。書成於康熙九年。按伊川春秋傳宋史藝文志作一卷。陳亮龍川集有跋云。伊川先生之序此書也。蓋年七十有一矣。四年而先生歿。今其書之可見者纔二十年。陳振孫書錄解題云。略舉大義。不盡爲說。襄昭後尤略。考程子春秋傳序。作於崇寧二年。書未定而黨論興。至桓公九年止。門人間取經說續其後。此陳亮所謂可見者二十年也。是書桓公九年以前全載程傳。十年以後以經說補之。經說所無者採諸說補之中。取諸新安汪克寬纂疏者居多。纂疏卽明代春秋大全所本。其書堅守胡安國傳。則仍胡氏之門戶而已。未必盡當程子意也。又所補諸傳皆不出姓氏。於原文亦多所芟改。其桓公九年以前程子無傳者亦爲補之。則是自爲一書。特託名於程子耳。考陳亮跋有云。先生於是二十年之間。其義甚精。其類例甚博。學者苟優柔饜飫。自得於意言之表。不必惜其闕也。然則何藉承澤之補乎。

【左傳統箋三十五卷】浙江汪啓淑家藏本。國朝姜希轍撰。希轍字二濱。餘姚人。明崇禎壬午舉人。

之事爲經，而其餘爲緯。以文公以前爲賓，而以後爲主。經之義當明，緯之義可以不問。主之義當明，賓之義可以不問。又謂春秋一字一句皆史舊文，聖人竝無筆削，其意蓋深厭說春秋者之穿鑿，欲一掃而空之，而不知矯枉過直，反自流於偏駁也。

【春秋論二卷】江蘇巡撫採進本 國朝嚴穀撰。穀字佩之，無錫人。前明諸生，是書凡九十九篇，每篇略如袁樞紀事本末之例，標舉事目，類聚經文於前，而附論於下。其體在經義史評之間，而持論嚴酷，又頗傷輕薄。其莊公忘父讎一篇云：王姬之卒，文姜之幸也。不然，何以奪新婚之宴，而復敍淫奔之好也？文姜數數與齊侯享會，是又莊公之幸也。不然，安得結懼於齊侯，而有狩獵之馳騁，衛俘之弋獲也？是豈儒者說經之體耶？

【春秋正業經傳刪本十二卷】江蘇周厚堉家藏本 國朝金甌撰。甌字完城，一字寧武，秀水人。是書專爲舉業而設，以胡傳爲主。凡經文之不可命題者，皆刪去之，極爲誕妄。又上格標單題合題等目，每題綴一破題，而詳論作文之法與經義，如風馬牛之不相及。其目本不足存，然自有制藝以來，坊本五經講章如此者，不一而足。時文家利於剽竊，較先儒傳注轉易於風行，苟置之不論不議，勢且蔓延不止，貽患於學術者彌深，故存而闢之。俾知凡類於此者，皆在所當斥焉。

【春秋傳議四卷】山東巡撫採進本 國朝張爾岐撰。爾岐有周易說略，已著錄。是書意在折衷三傳，歸於至當，然發明胡傳之處居多，猶未敢破除門戶。同時有樂安李煥章爲爾岐作傳，云著春秋傳議，未輟而卒。今此本闕略特甚，蓋未成之稿，而好事者刻之也。

【學春秋隨筆十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萬斯大撰 斯大有儀禮商已著錄 斯大曾編纂春秋爲二百四十二卷 煅於火 其後更自蒐輯 以成此書 其學根柢於三禮 故其釋春秋也亦多以禮經爲根據 較宋元以後諸家空談書法者有殊然 斯大之說經以新見長 亦以鑒見短 如解閔二年吉禘於莊公 謂四時之祭惟禘特大 故又曰大事 王制天子植祫 祫祫嘗祫烝三祫中惟禘特大 故又曰大祫 先儒因僖八年宣八年定八年皆有祫 推合於三年一祫 惡知僖宣定八年之祫 皆以有故而書 非謂惟八年乃祫六年七年與九年皆不祫也 今考禮緯三年一祫 五年一祫 公羊曰 五年而再殷祭 是五年而一祫一祫也 公羊必非無據 斯大謂每年皆祫 卽以時祭爲祫祭 盖襲皇氏虞夏每年皆祫之說 而不知皇氏固未嘗以時祭爲祫祭 王制曰 天子植祫 祫祫嘗祫烝諸侯祫植祫一植一祫 嘗祫烝祫注謂天子先祫而後時祭 諸侯先時祭而後祫 如謂祫烝嘗 卽是祫則與祫無分先後 何以經文於天子先言祫而後言祫烝嘗於諸侯先言祫烝嘗而後言祫耶 又祫一植一祫疏謂諸侯當夏祫時不爲祫祭 惟一植一祫而已 皇氏謂諸侯夏時若祫則不祫 若祫則不祫俱謂時祫不與祫竝行也 若時祫即是祫則經文又何以云祫一祫一祫耶 至於謂四時之祭 夏祫爲大 故曰大事 又曰大祫 尤爲牽合 穿鑿 周禮司勳曰 凡有功者銘書于王之大常 享于大烝 禮記祭統曰 內祭則大嘗祫 是嘗烝亦得稱大矣 烏得執一大字獨斷爲夏祫也 又祫而作主 特祀于廟 斯大謂祫于祖廟 主不復反于寢 引黃宗義之說 謂祥禪則于祖廟特祭新死者 不及皇祖 故云祭于主 焱嘗祫則惟及皇祖 不及新死者 故云于廟 今考鄭元士虞禮注 凡祫已主復于寢 說最精確 大戴禮諸侯遷廟曰 徒之日 君元服 從者皆元服 從至于廟 墓辯注廟謂

殯宮也。其下又曰奉衣服者至碑君從有司皆以次從出廟門至于新廟據此謂遷廟以前主在殯宮明矣。鄭注謂練而遷廟杜注謂三年遷廟若卒哭而祔之後主常在廟則于練及三年又何得更自殯宮遷主乎。又引王廷相之說謂遷廟禮出廟門至于新廟是自所祔之廟而至新廟今考喪服小記無事不辟廟門注曰廟殯宮雜記曰至于廟門不毀牆遂入適所殯凡以殯宮爲廟見於經傳者甚多其以大戴禮出廟門之廟爲祔廟由不知殯宮之亦名廟也。又考禮志云更饗其廟則必先遷高祖于太廟而後納祖考之主又候遷祖考于新廟然後可以改饗故廟而納新祔之主是新主祔于祖廟卽遷于祖廟甚明謂自所祔之廟遷于新廟則是祔者一廟遷者又一廟矣與禮志全悖斯大乃襲其說而反攻鄭元及朱子尤誤。又成元年三月作丘甲斯大謂車戰之法甲士三人一居左以主射一居右以主擊刺一居中以御車間有四人共乘者則謂之駟乘魯畏齊強車增一甲皆爲駟乘因使一丘出一甲今考春秋傳叔孫得臣敗狄于殲富父終甥駟乘在文十一年則是成元年以前魯人已有駟乘矣其不因此年三月令丘出一甲始爲駟乘可知又考襄二十三年傳齊侯伐衛燭庸之越駟乘然則駟乘者豈特魯乎謂魯畏齊始爲駟乘尤屬臆測又成十年齊人來媵左氏曰同姓媵之異姓則否故杜注謂書以示譏斯大襲劉敞之說謂諸侯得以異姓媵今考公羊曰諸侯娶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以姪娣從之白虎通曰備姪娣從者爲其必不相嫉也不娶兩娣何博異氣也娶三國何廣異類也又周語曰王御不參一族韋昭注參三也一族一父子也故取姪娣以備三不參一族之女據此則是同姓異族者得媵也若異姓得媵則周語當云不參一姓不得云不參一族矣至以仲子爲惠公嫡配孟任爲莊公元妃以叔姬歸于紀爲歸于紀季則

尤不根之論全憑意揣者矣。

【春秋志十五卷】河南巡撫採進本 國朝湯秀琦撰。秀琦有讀易近解已著錄。是書爲表者八。曰春秋事蹟年表。曰春秋大綱年表。曰天王年表。曰十二伯主年表。曰魯十二公年表。曰列國年表。曰經傳小國年表。曰列國卿大夫世表。爲書法者四。曰書法精義。曰書法條例。曰書法比事。曰書法遺旨。表以考事。書法以考義也。考南史稱司馬遷作表。旁行斜上。體仿周譜。蓋以端緒參差。恐其瞀亂。故或國經而年緯。或國緯而年經。使一縱一橫。絲牽繩貫。雖篇章隔越。而脈絡可尋。秀琦所作八表。惟列國年表不失古法。其餘年表。但以字之多少。每半頁分爲數格。橫讀之成文。縱讀之卽不相貫。半頁以外。則格數寬狹。多寡互異。併橫讀亦不可通。其經傳小國年表。列國卿大夫世表。或半頁之中。一行之內。參差界畫。各自爲文。更縱讀。橫讀。皆不相屬。烏在其爲年表也。書法精義。皆依違胡安國之文。書法條例。亦剽竊崔子方之式。惟書法比事。謂有順文上下。以爲比者。有分別事類。以爲比者。如方有天王之事。而遽會蟲牢。著其無王。楚滅江。而晉伐秦。譏其不救。旣伐邾。而公如齊。則侵小附強可知。介再朝。而後侵蕭。則求援舉兵可知。如斯之類。皆順文上下。以見褒貶。其說爲沈棐諸家所未及。又書法遺旨。自抒己論。雖不免閒有騎牆。而駁正處時。有特見。其長亦不可沒耳。蓋秀琦之說。本可分繫經文之下。共爲一書。而必欲變例。見奇多分門目。轉致重複糾結。治絲而棼。亦可謂不善用長矣。

【春秋備要三十卷】江蘇周厚培家藏本 國朝翁漢塵撰。漢塵字仔安。常熟人。其書以胡傳爲主。亦節錄左氏。以明事之本末。至於書之上闡標破題。下闡合題。則全非詁經之體矣。

**【春秋類義折衷十六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王芝藻撰芝藻有大易疏義已著錄是書以左氏公羊穀梁胡傳爲主亦間採程子及臨川吳氏廬陵李氏諸家以爲之注其自出己見則加臆解二字以別之後附總論二十條書成於康熙三十五年自序稱公羊襲取穀梁之書而續爲之其說不知所據大旨謂左傳可信者十之四不可信者十之六公羊亦多繆戾惟穀梁猶不失聖門之舊前有自題口號云自讀春秋四十年只如羣動對青天邇來深考流傳義始覺先儒多誤傳其命意所在可槩見矣

**【春秋疏略五十卷】**河南巡撫採進本 國朝張沐撰沐有周易疏略已著錄是書以經文爲魯史以左傳爲孔子所作謂孔子取魯史尊之爲經而以不可爲經者挨年順月附錄經左命之曰左傳異哉斯言自有經籍以來未之聞也

**【春秋類考十二卷春秋疑義一卷】**兩淮鹽政採進本 國朝華學泉撰學泉字天沐無錫人順治中布衣其書取春秋大事分八十八門以類排比每事之下附以諸家之注間綴己說大旨崇尚宋儒尤多主胡傳其疑義一卷則專抒類考中未盡之蘊然有無庸疑而疑者如謂司馬法一甸五百一十二家而出兵車一乘甲士步卒七十五人若萬二千五百人爲軍當八萬五千三百家而後足一軍之數天子六鄉止七萬五千家不能供一軍不知一甸五百一十二家出七十五人此采地出軍之法也每一家卽出一人者鄉遂出軍之法也天子六軍出自六鄉不出自采地六鄉以七萬五千家而出七萬五千人何患不足六軍之數學泉混二法而爲一宜其疑也如此之類頗爲失考近時顧棟高著春秋大事表體例亦略仿此書而大致皆不出宋程公說之春秋分紀疑二人皆未見公說書也

【春秋輯傳辨疑】無卷數 直隸總督採進本 國朝李集鳳撰 集鳳字肅升 山海衛人 今其地爲臨榆縣集鳳嘗官洛陽縣丞 幾輔通志稱其淹貫羣籍 尤善春秋彙先儒注解 討辨詳核歷三十年 凡四易橐然後成書六十五卷 名曰春秋辨疑 此本細字密行 凡五十二巨冊 不分卷帙 蓋猶其未編之橐以紙數計之 當得一百餘卷 通志所言似未確也 其書所載經文皆從胡傳而三傳之異同則附錄之 未免信新本而輕古經說經則事多主左 義多主胡 故竝尊之曰左子胡子 比擬亦爲不類 其諸家所解則臚列而參考之 徵引浩博 辨論繁複 殆有堯典二字說十四萬言之勢焉

【春秋惜陰錄八卷】兩江總督採進本 國朝徐世沐撰 世沐有周易惜陰錄已著錄 是編於經義刻意推求 而往往失之迂曲 如春王正月 知斷斷不能稱夏正 而必回護其說 謂冠之以春正 見周正之不善 言外見行夏時之意 至經末春西狩獲麟 亦謂春爲夏之冬 蓋終以夏時之意 經必一時無事 乃空書首月 以備天道 其二月三月有事 則正月可以不書 此通例也 而於定公元年春王三月 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 蓋因穀梁氏發傳於春王二字之下 故注疏家斷春王二字別爲一條 其文實與三月相貫 世沐見其別爲一條 遂謂無君不可書正月 故但書春王二字 聖人有是書法乎 鄭伯克段 則謂鄭莊謀逐其弟魯當討之 聖人書此 與討陳桓同義 是爲臣討君 綱常倒置矣 紀履綸來逆女 則疑魯喪制未滿 不應嫁女 聖人用以示譏 考是時距隱公卽位 已二十二月 距元改元之前 不知其已經幾月 安見惠公之卒 不在前一年之春夏乎 其他節外生枝率皆此類 又自襄公二十二年以後 每年必增書孔子事夫左傳書孔子卒 二傳紀孔子生 先儒已以爲非禮 以先師家牒年譜增入國史之中 殆於周有二王 魯有兩公 尊

聖人者不宜尊以所不受也。

【春秋蓄疑十一卷】陝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劉蔭樞撰。蔭樞有大易蓄疑已著錄，是編以治春秋者，信傳而不信經，故於經文各條下，列三傳及胡氏傳爲案，而以己意斷其得失。於胡傳尤多駁正，頗能洗附會穿鑿之習。其或併左傳事實疑之，則師心太過矣。

【春秋集解十二卷附校補春秋集解緒餘一卷春秋提要補遺一卷】浙江汪啓淑家藏本 國朝應撝謙撰。撝謙有周易集解已著錄，是書節錄三傳及胡安國傳參證諸家之說，而以己意折衷之前有自序，未附校補春秋集解緒餘一卷，則其門人錢塘凌嘉邵所補輯也。凡撝謙之說稱曰應氏，而嘉邵之說，則退一格以別之。皆摘論經中疑義，又附春秋提要補遺一卷，如軍賦祭祀等事分門類紀，不書撝謙姓氏，當亦嘉邵所著歟。

【春秋遵經集說二十六卷】兩淮鹽政採進本 國朝邱鍾仁撰。鍾仁字近夫，崑山人。康熙戊午應博學鴻詞，老不與試，特賜中書舍人。其凡例稱是編本述孟子朱子說經之義，故冠二子之說於簡端。其集說則兼取諸家，然其書瑕瑜互見，如春王正月之說，自張以寧以後，辨析已無疑義，乃仍以夏時謬論反覆，支離，又如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舞歸，乃以爲志楚之強，所以旌將來齊桓之功，凡此之類，多不足據。其他如叔孫得臣卒一條，以不日爲闕文，而以胡安國之從公羊爲非許，世子止一條，用歐陽修之說，而證以蔡景公之書葬，凡此之類，亦閒有可取，然統核全書，瑜充。

【春秋條貫篇十一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毛奇齡撰。奇齡有仲氏易已著錄，初康熙乙丑，奇齡充

會試同考官分閱春秋房舊制。春秋一單題二雙題一脫經題。是時初罷脫經題。其雙題猶未罷。案合題罷於乾隆初。奇齡與監試御史論雙題不合。因舉及經之條貫必出於傳語。案此杜預之說。奇齡以爲經文自有條貫。不待於傳。乃排比經文。標識端委。使自相聯絡。以成此書。大致用章沖類事本末之意。惟沖類傳。而奇齡則類經。沖於傳有去取。奇齡於經。則十二公事仍其舊第。但以事之相因者。移附首條之下。又每條各附論說。以闡發比事屬詞之義耳。其以隱公三年四月尹氏卒六年春鄭人來輸平十一年冬十有一月壬辰公薨三條爲一貫。蓋據金履祥通鑑前編之說。以尹氏爲鄭尹氏。然尹氏非卿。其卒例不見經。與叔肸之以公弟書者不同。似巧合而實附會。是爲不當合而合。至於隱公元年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七年秋公伐邾。桓公十有七年二月丙午公會邾儀父盟于趙。秋八月及宋人衛人伐邾。其閒邦交離合事亦相因。而歸單簡。是爲不當分而分。以其體例而論。旣於經文之首。各題與某事相因。則何不仍經文舊第。而逐條標識其故脈絡。亦自可尋。又何必移後綴前。使相陵亂。奇齡說春秋諸書頗有可觀。惟此一編。則欲理之而反棼之殆無取焉。

【春秋大義】無卷數 湖北巡撫採進本

國朝張希良撰。希良字石虹。黃安人。康熙乙丑進士。官至翰林院侍讀學士。是編前有自序。謂善說經者莫若康侯。私心竊有所未滿者。聖心忠恕。刻則離。聖心簡直。曲則離。聖心明白而正大。纖則離。左氏卽未親見聖人。亦必竊窺魯史。公穀二氏得之傳聞。難以依據。康侯據二氏以駁左。亦未爲盡得。故一本左氏。錯綜當時之事勢。平心以想聖人之心。而名字人爵時日諸例。概所不取。其持論甚確。然如文公四年寧俞來聘。謂以納餧貨醫而書。昭公十七年鄭子來朝。謂以仲

尼學官而紀豈成公三年之孫良夫。襄公元年之公孫剽七年之孫林父盡屬衛之君子。而春秋書來朝者四十皆因孔子之間乎。此又過執左氏以經外附錄之事。橫生議論者也。至宣公八年之公子遂卒。夫入嬴氏薨。謂八月之內同登鬼錄。有陰奪其魄者。春秋之法論是非不論禍福。以是立義。所見彌淺矣。

【春秋參義十二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姜兆錫撰。兆錫有周易本義述蘊已著錄。是書仍以胡安國傳爲宗。其所必不安者亦間有附論一二。然必援朱子。蓋恐人議其異於胡氏。故稱朱子以正之。猶之

書經參義。恐人議其異於蔡氏。亦必稱朱子以正之也。故卷首有綱領三十三條。於孔孟之說題曰特標。於諸儒題曰彙輯彙錄。惟於朱子語錄六則題曰遵錄。其宗旨可以概見云。

【春秋事義慎考十四卷】江蘇巡撫採進本

國朝姜兆錫撰。其書凡上中下三考。共十二卷。而附以考前考後各一卷。考上曰紀時。曰系名。考中曰正位。曰大婚。曰喪紀。曰祀典。曰賦稅。曰工役。曰軍旅。曰蒐狩。曰刑法。曰朝聘之屬。曰會盟之屬。曰侵伐之屬。曰歸遺之屬。曰徵求之屬。曰告假之屬。曰取竊之屬。曰遊觀之屬。曰奔執之屬。曰歸入之屬。曰削亡之屬。曰弑殺之屬。曰災荒之屬。曰變異之屬。考下曰事詞通義。曰事同書異。曰書同文異。曰釋文明義。曰隱文存義。曰省文約義。曰互文推義。曰單文錯義。曰闕文。曰衍文。曰誤文。考前曰聖經本末。曰列傳本末。曰王侯邦國。曰王侯世系。曰庶邦雜服。曰伯功本末。曰聖治本末。考後曰傳有經無每條皆分析辨論。大旨主于羽翼胡傳。然春秋一書古今聚訟。胡氏曲爲之解。已多抵牾。兆錫復從而割裂分配。彌繁瑣而失當也。

【公穀彙義十二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姜兆錫撰。其書以公穀二傳主於發義。與左傳主於紀事

者不同。且左氏失誣其事文與義不待言。至二傳中有混其文以害義者。有泥其文以害義者。竝有竄其文而事與義俱害者。惟正終以正始。貴道不貴惠之屬。固卓乎道義之權衡。聖哲之軌範也。故擇之宜慎焉。因彙編二傳異同之處。別白其是非。而左氏發例釋經之文。亦附見焉。於三家褒貶之例。無所偏主。頗足以資參考。較兆錫所註諸經。似爲可取。然春秋事蹟。二傳多據傳聞。左氏所述。則皆據簡策。兆錫駁二傳之事蹟。往往併左氏而駁之。則終不出宋人臆斷之學也。

【春秋義疏】無卷數 檢討蕭芝家藏本

國朝蔣家駒撰。家駒有尙書義疏。已著錄。是書以胡傳爲藍

本。而稍以己意更正之。然終不出胡傳苛刻之習。或自出新意。又往往未安。如謂孝公惠公賢。未著隱爲賢君。是以託始。且稱隱親親而尊王。睦鄰而守禮。夫讓桓可謂親親。若平王葬而不會。凡伯聘而不報。可謂尊王乎。無駭入極。翬伐鄭。伐邾。敗宋。可謂睦鄰乎。易祊於鄭。矢魚於棠。可謂知禮乎。後文每事示譏。而開卷極詞稱善。是自相矛盾也。宰咺歸仲子之贈。左氏但云子氏未薨耳。家駒謂以仲子爲夫人。惠公宜死。仲子亦宜死。故天王并贈以示意。是以車馬之錫爲灰釘之賜。諷使仲子自裁也。有是情事耶。

【春秋指掌三十卷】前事一卷 後事一卷 內府藏本  
國朝儲欣撰。景祁同。字同人。康熙庚午舉人。景祁字京少。皆宜興人。是書於三傳及胡氏傳外。多取馮夢龍春秋指月。春秋衡庫二書。蓋科舉之學也。末附春秋前事一卷。皆國語之文。後事一卷。備錄左傳小邾射來奔以下諸事。亦用馮氏之例。

【春秋詳說】無卷數 河南巡撫採進本  
國朝冉覲祖撰。覲祖有易經詳說。已著錄。是書大旨。事蹟多取左傳。而論斷則多主胡傳。間有與胡傳異同者。如胡傳以惠公欲立桓爲邪心。隱公探其邪心而成之。

覲祖則謂父之令可行於子。子之孝不當拒乎父。依泰伯伯夷之事觀之。不可以爲逆探其邪心。使桓不弑而隱終讓可不謂之賢君。其論頗爲平允。又如於孔父之死。則駁杜孔從君於非之說。於滕子來朝。則從杜孔時王所黜之說。亦時時自出己意。然徵引諸家。頗傷蕪漫。又略於考證。而詳於議論。如夏正周正。累牘連篇。卒不得一言之要領。而莊公元年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傳。則又謂聖人筆削。寧爲深求。不可泛視。存此意以說春秋。宜失之穿鑿者多矣。

【宋元春秋解提要】無卷數  
左副都御史黃登賢家藏本  
國朝黃叔琳編。叔琳有研北易鈔已著錄。  
是編雜採宋元諸家之說。而不加論斷。前有總論凡例。亦皆採集舊文。卷首有自注。脫落未寫者四十二條。書中亦多空白。蓋與其宋元易解提要均未竟之橐也。

【或菴評春秋三傳】無卷數  
江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王源撰。源字崑繩。號或菴。大興人。康熙癸酉舉人。是書本名文章練要。分六宗百家。六宗以左傳爲首。百家以公羊傳穀梁傳爲首。然六宗僅左傳有評。本百家亦惟評公羊穀梁二傳而已。經義文章。雖非兩事。三傳要以經義傳。不僅以文章傳也。置經義而論文章。末矣。以文章之法點論而去取之。抑又末矣。真德秀文章正宗。始錄左傳古無是例。源乃復沿其波乎。據其全書之例。當歸總集。以其僅成三傳。難以集名。姑仍附之春秋類焉。

【春秋鈔十卷】江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朱軾撰。軾有周易傳義合訂已著錄。是編不全載經文。但有所論說者。標經文爲題。而註某年於其下。其敍雖稱惟恪守胡傳。間有詞旨未暢。及意有所未安者。始妄陳管窺之見。然駁胡傳者。不一而足。如春王正月卽駁夏時之說。伯姬歸于紀。卽駁諸侯親迎之說。州吁弑

其君完卽駁不稱公子爲責君之說桓公宣公書有年卽駁變異之說諸侯盟于幽卽駁首叛盟之說楚宜申來獻捷卽駁當力拒楚使上告天王之說齊人侵西鄙公追齊師卽駁書人見示弱書師見伏衆之說陽處父救江卽駁責晉不合諸侯之說齊人弑其君商人卽駁歸罪國人之說楚子圍鄭卽駁嘉楚討賊之說新宮災卽駁神主未入哭爲非禮之說寧喜弑其君剽卽駁廢立之說叔孫豹會號卽駁尚信之說公如晉至河乃復卽駁從權適變之說暨齊平卽駁暨爲不得已之說季孫意如會厥愁卽駁力不能加之說盜殺衛侯之兄摯卽駁歸獄宗魯之說從祀先公卽駁出于陽虎之說如斯之類不可殫數所謂恪守胡傳蓋遜詞耳至於攻擊左傳則頗傷臆斷如以鄭叔段餉口四方爲詭詞謂段果出奔鄭莊豈置之不問以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爲凡伯忍辱而自歸非戎挾之以去以楚執蔡世子有用之爲猶後世執蓋行酒之類斷無殺而用祭之理以哀公八年宋執曹伯陽爲未嘗滅曹揆之古書皆無佐證核以事理亦未盡安他如以成宋亂之說從劉敞而駁杜預然聖經之意正以始於義而終於利兩節相形其事婉而章耳如直書先公之助亂暴揚國惡春秋無此法也許叔入許責其不告於王不知乘隙復國機在呼吸往返告王不衣冠而救焚溺乎召陵之役不聲楚僭王之罪自以王樵之說爲定而必謂苟以去王號責楚迫於大義當無不從似非當日之事勢至首止之會責王世子不能爲伯夷泰伯抑又強天下以所難矣其持論大旨往往類此雖駁胡傳實仍在胡傳門徑之中不及所作周易傳義合訂遠矣

【春秋比事目錄四卷】江蘇巡撫採進本 國朝方苞撰苞有周官集注已著錄苞旣作春秋通論恐學者三傳未熟不能驟尋其端緒乃取其事同而書法互異者分類彙錄凡八十有五類然宋沈斐元趙彷

皆已先有此著。沈書僅有鈔本。趙書亦近日始刊行。在康熙中。二書未出。故不知而爲此屋下之屋。猶之顧棟高未見程公說書。乃作春秋大事表也。

【春秋三傳纂凡表四卷】兩淮馬裕家藏本 國朝盧軒撰。軒字六以。海寧人。康熙己丑進士。官翰林院編修。其書以三傳所言書法之例。彙而爲表。經文直書爲經。傳文橫書爲緯。凡分三格。以左氏居上格。公羊居中格。穀梁居下格。皆但列舊文。而於其同異是非。不加考證。蓋軒欲作三傳擇善一書。故先纂此表。以便檢閱。尙未及訂正其得失也。

【左傳拾遺二卷】直隸總督採進本 國朝朱元英撰。元英字師晦。上元人。康熙己丑進士。是書摘取左傳一百一十事爲文。一百一十有一。蓋仿東萊博議之體。惟博議多闡經義。此則頗訂傳文耳。然好出新意。亦往往失之過苛。如桓公十七年冬十月朔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日官失之也。元英則以不日爲特筆。譏左氏不知聖人之意。襄公二十九年吳季札請觀周樂歌小雅。有周德之衰一語。元英以爲訓詁之失。而引九章算法。謂差分爲衰分。其說皆不能確也。

【春秋說十二卷】山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田嘉穀撰。嘉穀有易說已著錄。是書以胡傳爲主。三傳有爲胡傳所採者。亦附錄之。胡傳所引事實。則依春秋大全小注錄之。卷首兼論作文之法。蓋其書專爲舉業而設。至於遣調鍊詞。皆入凡例。與說經之體遠矣。

【春秋義十五卷】山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孫嘉淦撰。嘉淦字錫公。興縣人。康熙癸巳進士。官至吏部尚書。協辦大學士。謚文定。嘉淦以春秋一書。比事屬詞。經本甚明。無藉於傳。乃盡去各傳。反覆經文就事之